

二级建造师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重点讲义一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1/2021_2022__E4_BA_8C_E7_BA_A7_E5_BB_BA_E9_c55_451750.htm

合同法原则及合同分类 主要内容 1.合同法原则 2.合同的调整范围 3.合同的分类 4.合同的订立 5.合同的效力 6.合同的履行 7.合同的变更、转让与权利义务终止 8.违约责任 9.合同的担保

一、合同的原则

(一)平等原则 (二)自愿原则 (三)公平原则 (四)诚实信用原则 (五)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原则

(一)平等原则 1.合同当事人的法律地位一律平等 2.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对等 3.合同当事人必须就合同条款充分协商一致 因此，任何一方都不得凌驾于另一方之上，不得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，更不得以强迫命令，胁迫等手段签订合同。

(二)自愿原则-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 1.订不订立合同自愿 2.与谁订立合同自愿 3.合同内容由当事人在不违法的情况下自愿约定 4.合同履行中当事人可以协议补充、变更内容 5.双方可以协议解除合同 6.可以约定违约责任

(三)公平原则 1.根据公平原则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2.根据公平原则确定风险的合理分配 3.根据公平原则确定违约责任

(四)诚实信用原则 1.订立合同时 2.履行合同时 3.合同终止后

(五)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原则 遵守法律、尊重公德、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

二、合同的调整范围

(一)广义合同-多种关系合同 (二)狭义合同-债权债务合同(合同法的调整对象) (三)不受合同法调整的主要关系类型 1.有关身份关系的合同 2.行政合同(行政管理) 3.劳动合同 4.政府间协议(适用国际法)

三、合同的分类

(一)有名合同与无名合同 1.有名合同 也称典型合同，法律上赋予专门名称，设定专门规

范的合同 2.无名合同 也称非典型合同，法律上未规定专门名称和专门规则
(二)双务合同与单务合同 1.双务合同-当事人之间互相承担义务 (1)可以履行抗辩权 (2)风险各方共担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